

《南都学坛》汉代文化研究论文集（四）
(1992年第一期——1993年第四期)

南阳师范学院图书馆

目 录

东汉的伦理道德教育.....	刘太祥	(1)
南阳汉代陶狗初探.....	魏仁华 田玉芳	(7)
东汉时期乳母干政的历史考察.....	曹金华	(14)
汉画中的日月神——伏羲，女娲.....	陈 峰	(21)
汉代官制与外戚政治.....	秦学欣	(25)
秦汉文书管理制度.....	刘太祥	(32)
论东汉中后期的奢侈风气.....	王永平	(40)
东汉文人士子的出仕与归隐.....	胡志宏	(49)
南阳汉代画像石刻中的音乐艺术.....	李幼馨	(53)
羽人与楚文化.....	黄宛峰	(60)
东汉鲜卑起源断想.....	卫广来	(64)
从南阳汉画看汉代的等级制度.....	王玉金	(68)
东汉小侯考.....	晋 文	(73)
两汉时期廉政与勤政措施述论.....	邓玉枝	(76)
论王充的疾妄求实思想及对《史通》的影响.....	杨绪敏	(81)
汉末晋初间的人口迁移.....	卢国显	(88)
东汉隆礼之势的形成以及郑玄的重尚礼学.....	马音良	(95)
众女师范 母后表仪		
——东汉明帝马皇后一生.....	金铁纯	(102)
气势恢弘的汉代大型动物圆雕		
——天禄辟邪艺术探微.....	曾照阁 尹俊敏	(107)

第 12 卷第 1 期

南都学坛(社会科学版)

No. 1, Vol. 12.

ACADEMIC FORUM OF NAN DU

1992 年

(SOCIAL SCIENCE EDITION)

1992

东汉的伦理道德教育

刘 太 祥

东汉提倡廉洁奉公、奖励名节，朝臣敢言直谏，士人讲究人品气节，家族表彰和睦孝悌。正如范晔在《后汉书·儒林传》中所说：“人识君臣父子之纲，家知迷邪归正之路。”故顾炎武《日知录》卷 13 说：“三代以下，风俗之淳美，无尚于东京（指东汉）者。”这种良好道德风尚的成因固然是多方面的，但我们认为与东汉注重伦理道德教育是分不开的，本文不揣浅陋，试图探讨一下东汉的伦理道德教育。

1 伦理道德是指人与人之间相处应遵守的准则，是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

和社会之间关系的规范的总和，它的内容是由占该社会统治阶级的思想决定的。我们知道，自西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儒家思想在整个中国封建时代一直占统治地位。先秦儒家的代表人物孔子提出了以“仁”为核心的伦理学说，孟子提出了“仁、义、礼、智”的四条道德原则。至董仲舒把“三纲五常”作为主要的伦理道德规范，到东汉《白虎通义》正式把“三纲五常”的内容确定下来，“三纲”为维护封建秩序的总纲，“五常”是封建道德的基本准则，“三纲五常”就成为东汉伦理道德教育的主要内容，而这些内容又都来源于儒家的经典及注释的著作中，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几个方面。

(1)、忧患社会、兼善天下，独立不倚的道德理想教育。道德理想是人生追求的目标，是人们道德实践活动的依据。儒家的理想道德要求人们追求正义，不降其志，不辱其身，具有兼善天下的宏愿，为社会造福，为人民谋利。孔子说：“有道事君，不可则止”，“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孟子·尽心上》说：“士穷不失义，达不离道。穷不失义，故士得已焉，达不离道，故民不失望焉。古之人，得志泽加于民，不得志修身见于世，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独善其身是不得已，要忧患天下，以天下名教是非为己任，孔子说：“君子忧道不忧贫。”他们忧患的不是个人利益得失，而是“德之不修，学之不讲，闻义不能徙，不善不能改”的社会风教。为了追求理想道德的实现，矢志不渝，刚强不屈，具有独立的人格，不随波逐流，见风使舵，以环境的变化而转移，“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世说新语》记载东汉末年陈蕃、李膺的故事云：

陈仲举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登车揽辔，有澄清天下之志。

李元礼风格秀整，高自标持，欲以天下名教是非为己任。

(2)、崇尚气节，舍生取义，以国家利益为重的献身精神教育。儒家宣扬的气节就是坚持信仰，不屈服，不动摇的坚贞品质，表现为忠于职守，忠于自己的国家、民族和集团。要求

人们坚持正义，不贪利禄。孔子说：“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人，有杀身以成仁”，孟子宣扬“舍生取义”，董仲舒倡言要“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荀子提出：“保利弃义谓之至贼”，都是要大公无私，“以公义胜利欲”，提倡把国家利益放在首位。为人要：“见义勇为”，“不以己之利为利，而使天下人受其利”。培养了东汉官吏良好的职业道德，忠于国家、忠于友情，不贪利禄，注重名节。《后汉书·杨震传》载，他在赴任刺史途中，有一门生夜间送给十金，他拒不接收，那人说夜间无人知道，他说：“天知、神知、我知、子知，何谓无知？”使送金之人羞惭而退。同书李固传记载他被诛之前说：“固受国厚恩，是以竭其股肱，不顾死亡；志在扶持王室”，“身死却与义得矣”。

(3)、自强不息，执着追求的人生进取精神教育。儒家主张人要“发奋忘食，乐以忘忧”，追求真理，有所作为。《周易·大传》载：“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健是刚强不屈的意思，天的本性是运转不息、刚强不屈的，人应该效法天，努力奋进，生命不息，追求不止。年仅15岁的陈蕃怀有“大丈夫处世，当扫除天下”的凌云壮志，施展自己的抱负，名垂青史。班超、班勇父子的事迹，尤为闪烁着进取精神的光辉，史称超：“为人有大志，不修细节；然内孝谨，居家常勤苦，不耻劳辱，有口辩而涉猎书。”

(4)、诚实守信，崇尚友爱，敬老尊长的互爱教育。《易经·大传》载：“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坤是柔顺宽厚的意思，地的本性是顺天而动的，人应该效法地，宽以待人，以厚德载物，即主张以厚德宽容待人。孔子提出了把“仁”作为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基本准则，所谓“仁”即“爱人”，把“爱人”的原则运用到处理父子兄弟关系，即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用以处理君臣关系，即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用以处理同辈之间的关系，就是要行忠恕之道，讲究仁义礼智信，待人助人真心诚意，对人宽容谅解，即“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儒家特别讲究孝道，就是敬老尊长，《孝经》认为，“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矣”，“以孝事君则忠，以敬事长则顺”，“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事兄悌，故顺移于长，居家理，故治可移于官”，把孝悌与忠君治国联系起来，培养忠于统治阶级的人才。

2 “教化行而风俗美”，东汉统治者把伦理道德教育作为建国安民，整饬风俗的根本措施，广开渠道，通过多样形式的教育和社会舆论的力量，使人们逐渐形成一定的信念、习惯、传统，用来约束人们的行为，调整个人和社会以及人们彼此之间的关系，以期收到维持封建政权长治久安之效。

(1)、广设学校，推广教化，灌输封建的伦理道德思想。

东汉统治者非常重视伦理道德教育在培养人才中的作用，把教育作为推行伦理道德教育的重要手段。学校是教化之本源，《学记》说：“化民成俗，必由乎学”。东汉的学校分官学和私学，而官学又分为中央的太学和郡国的地方学校。中央的太学是国家最高学府和全国学校的典范，由西汉的五经博士发展为十四经博士：《易》有施、孟、梁丘、京氏四家；《书》有欧阳和大小夏侯三家；《诗》有鲁、齐、韩三家；《礼》有大小戴二家；《春秋》有严、颜二家。除今文经外，还开放古文经。汉灵帝时还命人把今文的五经和《公羊传》、《论语》的文字订正，用隶书刻于石碑，“树之学门，使天下咸取则焉”，作为唯一的合法的教科书。把儒学作为主要的教育内容，通过传授圣贤之道，灌输封建的伦理道德，培养贤才，来为社会作表

率。太学生的来源有二,一是太常择“民年十八岁以上,仪状端正者,补博士弟子”;二是地方贡举“好文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不悖”者,受业如弟子。太学生免除徭役、赋税,也无须缴纳学费,他们通过考试,根据通经的多少授以相应的职务。据《后汉书·灵帝纪》载,熹平五年(公元176年)“试太学生年六十以上百余人,除郎中、太子舍人至王家郎、郡文史。”东汉地方普遍设学,郡国曰学,县、道、邑、侯国曰校,皆置经师一人,乡的学校叫庠,聚的学校为序,都置孝经师一人。其主要任务是奖进礼乐,推广教化,也主要学习儒家经典,不仅教授生徒,而且面向社会,灌输封建道德思想,推广礼教,移风易俗。如寇恂为颖川太守“乃修乡校,教生徒,聘能为《左氏春秋》者,亲授学焉。”鲍德为南阳太守,“时郡学久废,德乃修起横舍,备俎敝器,行礼奏乐。又尊飨国老,宴会诸儒。百姓观者,莫不劝服。”还有汝南太守何敞、王堂,南阳太守刘宽等人,也致力于社会教育。(均见《后汉书》本传)东汉私学也相当发达,远超过官学,名儒学者都招收生徒,学习内容仍为儒家经典,《论语》和《孝经》是公共必修科目,接受封建的伦理道德教育。郡国学生和私学生徒不能直接入士,可经推荐充任郡国下属吏。《后汉书·儒林·杨仁传》载,杨仁为什邡县令时,“劝课掾史弟子悉令就学。其有通明经术者,显之右署,或贡之朝。”私人教授也有引荐弟子的义务,《后汉书·桓荣传》记载,桓荣三代为师,“受其师者,皆至卿相,显乎当世。”东汉教育学习儒家经典,带有浓厚的政治色彩,既可做官意味着荣华富贵,功名利禄,理想和实惠相结合,促使学习、精通经术,磨砺志节,成为驱使学习的强烈动机,起到了控制知识分子和规范社会风尚的作用。

(2) 提倡儒术,奖励名节,树立忠孝的榜样。

上行则下效。东汉统治者带头学习儒家经典,遵守儒家的伦理道德。他们认为君主(太子)本人的德行和学识是决定国家兴衰的关键因素,所以都聘经师鸿儒为老师,桓荣、桓郁、桓焉祖孙三代先后为光武、明、章、和、安、顺帝讲授《尚书》。刘秀自幼习《尚书》,在战马倥偬年代,犹投戈讲艺,息马论道,即位之初,与公卿郎将“讲经论理,夜分乃寐”。显宗十岁通《春秋》,肃宗博贯六艺,据《东观汉记》记载,顺帝“始入小学,诵《孝经》章句”。对皇亲外戚也进行儒学教育,明帝为外戚樊、郭、阴、马等家族子弟办学,称四姓小侯学。安帝时邓太后主政,为皇族和邓氏近亲子孙七十余人置学舍教授经书,进行封建伦理道德教育。这就使儒家思想教育直接进入统治阶级的最高层,带动了全社会的伦理道德教育。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东汉统治者征辟聘用讲究名节、遵守封建道德的儒生,作为全国人民学习的榜样。刘秀对不仕异姓士大夫极力表彰,首访严光,聘周党,擢卓茂于密令,而加诸三公之位,他封卓茂的诏文中说:“夫士诚能为人所不能为,名高天下,当授天下重赏……”。对不仕王莽又不仕汉的士人给以理解和尊重,以“不受朕禄,亦各有志”为由,而厚加赏赐,若薛方、逢萌聘而不至,严光、周党、王霸至而不能屈,“群方咸遂,志士怀仁,斯固所谓‘举逸民天下归心者乎?’”明帝、章帝亦旌礼刘平、江荣、刘般、毛义、薛包之伦,以励忠孝之节,下至安、顺诸帝,玄曛安车之聘,不绝于郡国。这些人坚守个人节操,不为礼禄所屈,不与时代沉浮,忠于国家,皇帝嘉奖,晓喻天下,目的在于作为政治宣传,树立遵守儒家名教的典范,让天下效法,激儒律贪,以廉隅自励,以节义相高。同时,东汉各级官府也特辟有德行儒术的人。《东汉会要》卷27《公府辟除》载:

东汉之世，以辟士相高，……卓茂习诗礼为通儒，而辟丞相府史；蔡邕少博学，好辞章，而辟司徒桥玄府；周举博学洽闻，为儒者宗，而辟司徒李~~邵~~^矩府。……往往名公~~钜~~^卿，以致贤才为高；而英才俊士，以得所依秉为重。是以誉望日隆，名节日著，而一洗末世苟合轻就之风。

东汉选用人才制度也是推行伦理道德教育的重要手段。选用人才确定的贤才标准，为人们提供了“学而优则仕”的出路，对伦理道德教育有重大的指导和制约作用。选用人才把恪守封建伦理道德作为重要的条件之一。如举贤良方正、孝廉、茂才（秀才）等察举科目，这些名号采的都是道德标准；光禄举“四行”的标准是敦厚、质朴、逊让、节俭（见《后汉书·吴祜传》注引《汉官仪》）也是道德标准；四科取士中的“德行高妙，志向清白”和“经明行修，能任博士”两条，同样为道德标准。特别是东汉每年举行一次的常科——孝廉之举，重在选拔孝子廉吏，“孝”为立身之本，“廉”为从政之方，把它作为推行教化的重要措施，桓帝曾下诏说：“孝廉、廉吏皆当典城牧民，禁奸举善，兴化之本，恒必由之。”选用人才“皆有孝悌廉公之行”，以利禄诱导人们磨砺志节，修养品德，大有益于名教风化。

（3）、设官任职，以行政手段广泛推行教化。

东汉中央到地方各行政长官都把地方的教化工作当作头等大事来抓。中央的司徒掌教化，经常派属吏了解地方风气好坏。郡国长官，“进贤劝功，决讼检奸”，劝民农桑，振求乏绝，察讯诸囚，论课殿最，并举孝廉。县令（长）“显善劝义，禁奸罚恶，理讼平贼，恤民时务”。乡的行政长官有秩，“主民善恶，为役先后，知民贫富，为赋多少，平其差品”。设立专职教官，有郡文学、郡文学史、郡文学率史等，并在乡、县、郡国皆设三老，专职负责教化工作，《后汉书·百官志》载：“凡有孝子顺孙，贞女义妇，让财求患，及学士为民法式者，皆扁表其门，以兴善行。”三老资格是年在五十岁以上，“有修行，能率众为善”。还设有孝悌、力田，孝悌是遵守封建伦常，和睦家庭的典范；力田是生产劳动的模范，他们受到皇帝的优待和嘉奖，鼓励民众修德行善。东汉各级地方行政长官主要以“师儒”的身份从事“仁爱教化”工作的，这符合孔子所谓“道之以德，齐之以礼”的原则，从而建立礼治或德治的秩序。除了前面所说的正式学校教育外，还进行社会教育，即对一般人民的礼乐教化。据《后汉书》卷 43《何敞传》载，他为汝南太守以宽和为政，“立春日常召督邮还府，分遣儒术大吏案行属县，显孝悌有行义者。及举冤狱以《春秋》断之。是以郡中无怨声，百姓化其恩礼。其出居者，皆归养其父母，追行丧服，推其才相让者二百许人。（注引《东观汉纪》曰：‘高谭等百八十五人推财相让’）置立礼官，不任文吏。”同书《刘宽传》说，他在桓帝时，历任三郡，“每行县止息亭传，辄引百官祭酒及处士诸生执经对讲。见父老慰以农里之言，少年勉以孝悌之训。人感德兴行，日有所化。”同书《秦彭传》云，彭任山阳太守，“以礼训人，不任刑罚，崇好儒雅，敦明庠序。每春秋飨射，辄修升降揖让之仪。乃为人设四诫，以定六亲长幼之礼。有遵章教化者擢为乡三老。”《三国志》卷 16《杜畿传》说杜在建安时（196—220）任河东太守事曰：“……班下属县，举孝子、贞妇、顺孙，复其徭役，随时慰勉之。”广开学官，“亲执经教授”，郡中化之。这些郡守以教化之师的身份对民间父老子弟宣扬、灌输封建的儒家道德。县令也兴学授徒，广行教化。如《后汉书·刘梁传》说，“桓帝时，举孝廉，除北新长。……乃更大作讲舍，延聚生徒数百人，朝夕自往劝诫，身执经卷，试策殿最，儒化大行。”不但县令推行教

化，甚至亭长也有化民成俗之事。如《后汉书·仇览传》记载他“为蒲亭长。劝人生业，为制科令。……农事既毕，乃令子弟群居，还就乡学。其剽轻游恣者，皆役以田桑，严设科罚。躬助丧事，赈恤穷寡。期年称大化。览初到亭，人有陈元者，独与母居，而母诣览告元不孝。览惊曰：‘吾近日过舍，庐落整顿，耕耘以时。此非恶人，当是教化未及至耳。母守寡养孤，苦身投老，奈何肆忿于一朝，欲致子于不义乎？’母闻感悔，涕泣而去。览乃亲到元家，与其母子饮，因陈人伦孝行，譬以祸福之言，元卒成孝子。”李贤注引谢承《后汉书》说览“责元以子道，与一卷《孝经》，使诵读之。”从郡守、县令长到亭长进行的儒教礼乐教化，表明东汉伦理道德教育渗透到民间生活之中。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出东汉伦理道德教育的内容系统化、具体化，渗透

3

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人们的道德品行从自己的一言一行作起，把道德修养与个人的前途、家庭的兴衰、社会的治乱联系起来，使人人都为国家尽孝尽忠，以天下为己任，这与儒家所提倡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个人发展纲领相合拍，使伦理道德教育有为封建政治服务的浓厚色彩。同时把儒家的伦理道德法律化，使其具有法律效力，用广泛的途径和多样的方法，以及行政手段贯彻落实到各项实际工作之中，以利禄相引诱，灌输封建道德思想，广泛推行社会教化，培养了东汉良好的职业道德，使廉吏辈出，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劝善惩恶，移风易俗的作用，促进了东汉良好道德风尚的形成，成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君主政治的重要精神支柱，巩固和延缓了东汉王朝的封建统治。司马光《稽古录》卷 30 指出，光武帝刘秀进士劝其行，“天下已定，不失旧物。乃偃武修文，崇德报功，勤政治，养黎民，兴礼乐，宣教化，表行义，励风俗。继以明章，守而不失，于是东汉之风，忠信廉耻及于三代矣。”《东汉会要·选举下》载范晔论选举说，自左雄改制，限年试才，而黄琼、胡广、崔瑗之徒，皆被选用。顺帝“遂乃备熏玉帛，以聘南阳樊英”，及桓帝时，“硕德继兴，陈蕃、杨秉处称贤宰，皇甫、张、段出号名将，王畅、李膺弥绝衰缺，朱穆、刘陶献替匡时，郭有道奖鉴人伦，陈仲举弘道下邑。其余鸿儒远智，高心洁行，激扬风流者，不可胜言。”降及东汉中后期，皇帝年幼即位，政令废驰，“贵戚书命”，宦官弄权，政治日渐腐败，志士仁人对黑暗的现实痛心疾首，他们不顾生死，与外戚宦官殊死搏斗，安帝时杨震，位居三公，对外戚宦官横行不法，屡次上疏抗争，终被中伤，免官还乡，不堪忍受此辱而自杀。顺帝时，李固、杜乔并居三公，外戚梁冀飞扬跋扈，权倾天下，他们不屈于淫威，上书陈请，“权去外戚，政归国家”，“罢退宦官，去其权重”，结果被梁冀诛杀。在反对宦官的政治风潮中，党人虽在宦官的血腥屠杀下而残遭失败，但他们清心忌恶，依仁蹈义，舍命不渝，把名节与生死相较的高风亮节，却永远值得称颂。党人范滂在与家人诀别时，其母说：“汝今与李（膺）、杜（密）齐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复求寿考，可兼得乎？”正是这些仁人君子骨耿忠烈，忘身殉国，扶危定倾，才使东汉王朝在皇权衰微，外戚、宦官交替擅权的险恶环境中，倾而未颠，衰而不亡，苟延残喘了一百多年。

然而，我们也应该看到，东汉统治者提倡的伦理道德是从精神上奴役人民，借以维护和巩固自己统治的思想工具，强化人民的封建主义思想意识。以三纲五常为主的封建伦理道德有很大的神秘性，是由天决定的，董仲舒说：“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白虎通义》以谶纬释经，神学化倾向更为突出，认为三纲六纪是符合天意的礼教，

五经也等于天书，仁义礼智信五常之道包括在五经之中，因而人人必学，“人情有性怀五常，不能自成，是以圣人象天五常之道而明之，以教人成其德也。”把儒家道德披上神学的外衣，具有更大的欺骗性，虽然能更好地约束人们的道德行为，但有其虚伪的本质，终究会暴露出来。而且道德教育作用的发挥是有条件的，在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君主制度下，它首先受到皇权的制约，其次受到政治的制约，道德教育与政治的兴衰互为因果，我们说伦理道德教育促进了东汉政治的清明、社会的安定，而政治的腐败，皇帝的昏庸，也必然导致道德的败坏，充分暴露出封建道德的虚伪本质。东汉王朝的中后期，党争炽烈，皇帝年幼无知，外戚、宦官交替把持朝政，他们结党营私，安插亲信，迫害忠良仗义之士，“在朝以正义婴戮，谢世以党锢致灾”，皇权的腐败和社会政治的黑暗，使长期以来约束规范人们言行的儒家伦理道德逐渐暴露出虚伪的真面目，儒家讲忠君，但君主实际上成为外戚宦官控制的工具，儒家那一套说教无法慰藉广大士大夫痛苦迷惘的心灵。与察举制和征辟制密切相关的儒家伦理道德评价标准，也越来越失去了赖以存在的基础，成为虚伪的俗套，所谓社会盛行的“道德”是真正的不道德，造成了名不符实的社会风气。王符在《潜夫论·三式》中对这种风气慨叹道：“有功不赏，无德不削，甚非劝善惩恶，诱尽贤良，移风易俗之法术也。”还说：“……台阁失选于上，州郡轻举于下。大选用失于上，则牧守失其人矣；贡举轻于下，则秀孝不得贤矣。故时语曰：‘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寒素清白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选用人才不依德行，而靠金钱和权势，诱使一些人沽名钓誉，“饰伪以邀誉，钓奇以惊俗”，偷机钻营，托权贵，通关节，行贿赂，以牟取高官厚禄，不仅影响人才质量，也严重地败坏了社会道德风尚。如《后汉书·许荆传》所记，荆之祖父武被举孝廉后，欲令两弟成名，便“割财产，以分为三”，“自取肥田广宅奴婢强者”。这样他的两个弟弟以“克让”之名“并得选举”。其后武遂得“会宗亲”，当众宣布使两个弟弟成名的本意，并把自己“理产所增三倍于前”的财产，“悉以推二弟，一无所留”，于是也就获得了更大的声誉。该书《陈蕃传》载，赵宣葬亲后，在墓道中“行服二十余年”“乡邑称孝”，州郡官“数礼请之”，他都不应。后来郡太守陈蕃查出他在墓道中得了五个儿子，予以法办。该书《曹节传》记曰：“州郡牧守承顺风旨，辟召选举，释贤取愚”，《种^昌传》说，河南尹田歆察举六名孝廉，其中当权人勋戚指定者即占五名。正如范晔在《左雄传》中指出的那样：“窃名伪服，浸以流竞，权门贵士，请谒繁兴。”致使儒家“五经颇废，后进之士趋于文俗，宿儒旧学无与传业，是以儒吏繁炽，儒生寡少。”风化难淳，虽经忠正之士，力挽狂澜，肃清风教，提倡忠孝，但仍挽救不了东汉衰亡的命运，反而日趋崩溃。这充分说明伦理道德教育在政治清明之时，可以促进社会良好道德风尚的形成，有益风化，而在政治腐败之际，挽救不了国家的衰亡，只有惩治腐败，刷新政治，发展经济，伦理道德教育的作用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促进政治的清明，社会的安定和经济的繁荣。总之，东汉伦理道德教育的作用与政治兴衰的关系是密不可分的。

南阳汉代陶狗初探

魏仁华 田玉芳

历史文化名城南阳,为我国文物的渊薮之地。新中国成立以来,南阳地区的文物考古工作者,在配合城市大规模的基本建设和农田水利的工程中,清理发掘了一大批汉代古墓葬,出土各类文物数以万计,其中,仅泥塑陶狗就有三百余件,是中华民族艺术宝库中一朵绚丽奇葩。它数量之大,艺术之辉煌,为全国所罕见,这对我们今天了解两千年前的雕塑艺术成就来说,是一批不可多得的珍贵实物资料。然而,这些陶狗过去仅散见于发掘报告之中,没有引起人们的足够重视和注意,缺乏对它进行认真细致的整理与研究。为此,本文试图就南阳汉墓中出土的陶狗做一点初步的探索,并就教于方家。

两汉时期,为我国封建社会的上升时期,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推动了文化

1 化艺术事业的进步,雕塑工艺也以较快的速度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峰。

在汉代雕塑中,南阳汉墓里出土的陶狗,与众不同,有着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和浓郁的地方特色。就复杂的陶狗塑造来看,对于形态起伏的细微变化并不作细致的处理,而是抓着主要形体,加以夸张,侧卧、蹲立、伸颈昂首、或站、或走等具体姿态,只作了简练地刻划。但是那些轻捷机灵圆浑、劲健凶猛有力的特点,却都能充分地体现出来,并赋予丰富的面部表情。它们的形象或写实或夸张,都流露出一种驯顺可爱回味无穷的情趣,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汉代雕塑艺术的高度水平。它之所以能够达到如此“炉火纯青”的地步,和南阳在汉代的政治经济地位分不开。

南阳地区,位于河南省西南部,秦时置南阳郡,两汉袭之。这里地处中原,土地肥沃,交通便利,经济发达,秦汉时期,就以“人民众,蓄积多”被称为大郡①。宛(今南阳市)为郡府所在地,是汉代全国著名的六大商业城市(长安、宛、洛阳、临淄、邯郸、成都)之一。故《史记·货殖列传》说:“南阳西通武关、鄖关,东南受汉、江、淮,宛亦一都会也。俗杂,好事,业多贾”,享有“商遍天下”②之誉。

商业的繁荣昌盛,促进了手工业的发展。西汉时,实行盐铁专卖,在宛设有工官和铁官以监督,经营南阳的冶铁业和其它手工业生产。1959年春,在南阳古宛城内发现大规模的汉代冶铁遗址和制陶作坊遗址,出土遗迹,遗物相当丰富③。《后汉书·杜诗传》说:“杜诗……(建武)七年,迁南阳太守……造作水排、铸为农器。”杜诗创造发明的水排鼓风冶铸法,进一步地改进了农业生产工具的制造,从而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当时,南阳农田水利灌溉也很发达。汉元帝期间,南阳太守召信臣;“好为民兴利,务在富之,……开通沟渠,起水门提阏凡数十处,以广溉灌,岁岁增加,多至三万顷,民得其利,

蓄积有余”^④。建武年间，太守杜诗，“注重修治陂池，广开土田……使郡内比室殷足”^⑤，成为当时的富庶地区，以“富冠海内”^⑥著称于世。

由于上述原因，南阳成了官僚贵族依附和寄食的好地方。西汉时期，被封在南阳郡内的列侯约计三十个左右^⑦。东汉时期，这里更是开国皇帝刘秀发迹的地方，皇亲国戚，开国元勋，名门望族云集。《后汉书·刘隆传》中说：“河南帝城，多近臣；南阳帝乡，多近亲。”据统计：有五个皇后，一个贵人是南阳人^⑧，封在南阳的公主七人^⑨，封在南阳的列侯还多于西汉^⑩，云台二十八将中有十一个是南阳人，“功臣将相，继世而隆”^⑪。他们经营商业，大肆兼并土地，“狗马实外厩，美人充下陈”^⑫，生活穷奢极欲。《汉书·元后传》中载：“五侯群弟，争为奢侈，……作倡优狗马驰逐”之戏。《汉书·食货志》中也说：“世有子弟、富人，或斗鸡走狗马，弋猎、博戏”，过着“临渊钓鱼，放犬走兔；隆材鼎力，鞠斗鸡”的奢侈生活。这些人狗马声色，竞相仿效。如：“茂陵少年李亨，好驰骏狗逐狡兽，或以鹰鹯逐雉兔，皆为之佳名。……杨万年有猛犬，名青蛟，买之百金”^⑬，这些人生前以狗为珍玩，死后以狗作冥器。加之汉时人们谶纬迷信观念严重，认为狗可以“御蛊禳邪，谢过求福”^⑭，人们死后陪葬陶狗，能够保护墓主人安享地下太平。因此，陶狗便成了南阳地区汉墓中最富有特征的随葬品之一。为了满足丧葬之家的需求，冥器工匠艺术家们不得不在陶狗的塑造工艺上下大功夫，这是汉代南阳陶狗的造型艺术和雕塑技巧趋于成熟的重要原因。南阳汉代陶狗雕塑艺术和南阳汉代画像石，画像砖艺术一样，就是在这样一个特定的历史条件下，随着厚葬之风孕育出来，应运而生的。它继承了商周时期的玉器、青铜器和秦代的雕塑艺术形式，发扬广大、成为独具风格的造型艺术。

2 狗，又名叫“犬”，是人们深为熟知并且非常喜爱的一种动物。《礼·曲礼》上曰：“效犬者，左牵之。”疏：“然通而言之，狗犬通名。若分言之，则大者为犬，

小者为狗。”其特性是轻猛好斗，视觉、听觉、嗅觉等器官，都很灵敏。虽卧易醒、便于驯化，不仅能别宾主，解人意，善守御，防盗贼，还可帮助人们放牧、狩猎。皮毛可供人们御寒，肉能食。

养狗的历史相当悠久，学术界一般认为，狗是世界上最早被驯养的动物。早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原始人类已经从狩猎实践中学会将狼驯为狗，作为狩猎以至运输的工具^⑮。但也有人根据西亚的考古材料，认为最早被饲养的动物不是狗，而是绵羊。到了新石器时代，我国北方，南方各地养狗已相当普遍。在河南淅川下王岗、浙江余姚河姆渡、河北武安磁山等遗址都发现有狗的骨骼遗存。特别是河北武安磁山遗址，在试掘时出土有牛骨、猪骨、狗骨等动物骨骼多达 160 余块。其中，狗骨 9 个个体，残骨 12 块。此外，还发现有鸡骨，说明那时的原始村落里已是鸡犬之声相闻了。在 H107 发现完整的狗骨架 1 具^⑯，这种现象，可能是狗往粮窖里觅食，或守护粮窖时掉进去的。

用狗殉葬的习俗，也有悠久的历史，其起源可上溯到距今约六七千年的新石器朝代。1971—1973 年，河南文物考古工作者，对淅川县下王岗古村落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工作，获得了大批的珍贵文物和大量的动物骨骼。其中在第九文化层（仰韶文化期）的第 112 号墓人骨架的下肢左侧，发现了一具完整的狗骨架^⑰，显然是把活狗作为殉葬品的。

人类进入阶级社会后，在一些较大的商周时期的墓葬里，除有大量的奴隶殉葬外，也往往有多只狗殉葬。如：殷墟武官村 1 号墓，在墓的腰坑里，二层台上，墓道内分别殉埋奴

隶 79 人，狗 11 只⑧。殷墟侯家庄 1001 号墓，墓底腰坑内一人一狗，人手执一石戈；墓底四隅各挖二方坑，每坑内一人一狗，每人手执一铜戈。这九人都是壮年男性，作跪屈状，又有九只狗伴随，其作用应是拱卫墓主人、以防御地下鬼魅的袭击⑨。此外，即是一般平民的墓葬，也往往有埋狗的腰坑，可见当时殉狗风气之盛。

春秋战国之际，中国开始从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变，这种变化在墓葬制度上也有所反映。新兴的封建地主阶级虽然废除了人殉制度（即：生从死），为“削木象人”所代替，但是以人和狗殉葬的习俗仍在延续。如著名曾侯乙大墓，内殉葬 21 人，皆有木棺葬具。此外，在主棺近旁，尚有木棺一具，内有狗骨架⑩。把狗同人一样用木棺装殓，并且还放在主棺旁边的位置，由此可以看出墓主人对狗的宠爱程度。

在汉代，以人殉葬是非法的。由此，在考古发掘中，除个别例外，已经见不到人殉。从新石器时代开始的殉狗习俗，至此也随之终止。作为奴婢和狗及其它禽畜的替身，木俑和陶俑等被多量地放置在统治阶级的墓中。这是中国古代墓葬在随葬品方面的一次大改动。

西汉时期，厚葬程度比以往有过之而无不及，上自皇室，下至豪门世族，富贵大户，皆崇尚厚葬。他们“视死如生”，认为“人死辄为神鬼而有知”，把死人当活人对待，以为生人需要的，死人也需要。西汉前期和中期，主要随葬生前的实用器。西汉中期以后，增添了各种专门为随葬而烧造的陶质明器，包括仓、灶、井、磨，楼阁模型和猪、狗、鸡、鸭等禽畜偶像。《汉书·百官公卿表》中载有“东园匠令丞，主作陵内器物”的话，说明那时的统治者们死后，还有专职官员来主持造作冥宅大墓里所需要的一切陪葬物品。南阳古代墓葬中开始出现陶狗陪葬，当也在这个时序之列。已发表的杨官寺汉画像石墓、唐河郁平大尹冯君儒人汉画像石墓、唐河针织厂汉画像石墓及新野樊集汉画像砖墓，均有陶狗随葬。特别是杨官寺汉画像石墓，随葬陶狗多达四只，由此可以看出在西汉时期南阳随葬陶狗风气之一斑。

至东汉时期，厚葬之风愈演愈烈。《潜夫论·浮侈篇》中说：“今京师贵戚，郡县豪家，生不极养，死乃崇丧，或致刻金镂玉，樗梓楠，良田造茔，黄壤致藏，多埋珍宝，偶人车马。”在这种竞相厚葬的情况下，用陶土烧造的冥器种类更多了。有奴婢倡优，房屋建筑，生活用具，家禽家畜等等，凡所应有，无所不有。社会上出现了冥器生产的作坊和专门销售冥器及坐列贩卖冥器的市肆，冥器则成为一种专门化商品畅销于市。尤其是被人们看作能守护阴宅，御凶禳邪，保卫死者安享地下太平生活的陶狗，更是冥器商品中的紧俏货。

从近些年来发掘清理的南阳县石桥，军营、英庄、王寨，南阳市环卫处、麒麟岗、牛王庙，邓县长冢店，方城东关等汉墓来看，无论墓葬形制大小，随葬器物组合多少，皆有陶狗随葬。所不同的是：大型汉墓里随葬的陶狗，个体高大，制作工艺精湛；小型汉墓里出土的陶狗，个体较小，制作工艺简单，这可能是与丧葬之家的经济实力有关。此外，在一些汉画像石墓和汉画像砖墓的门上、壁间，也往往雕刻有守犬、田犬以及戏犬的形象，这充分说明南阳地区在汉代养狗和陪葬陶狗的风气相当盛行。

犬的种类用途视其形状，长喙的可以用于骑射田猎，短喙的可用以警卫守夜，体肥的则可供以馔食。《礼·少仪》中载：“犬则执~~隼~~，守犬，田犬……”疏：“犬有三种：一曰守犬，守御宅舍者也；二曰田犬，田猎所用也；三曰食犬，充君子庖厨遮羞用也。”又，《周礼·秋官司寇·犬人》疏曰：“犬有三种：一者田犬，二者吠犬，三者食犬。”从南阳地区汉墓中出土的随

葬陶狗形象来看，亦有守犬、田犬和食犬，与文献中记载的狗品种和分类相一致。

守犬，正卧或侧卧于地，前肢直伸，后肢屈于腹下，引颈昂首，双耳竖起，警惕性十足。除可用以看守门户，捕捉盗贼之外，还可用于军事上，因此，又有“警犬”之称。我国军用警犬，首见于《墨子》，其《穴备篇》曰：“穴垒之中各一狗，狗吠即有人也。”在城下自挖的地地道中蓄犬，警惕敌人掘穴陷城。夜间防御敌人偷袭城池，也用警犬。《通典·守拒法》中说：“置警犬于城上，吠之处，即需加备。”《武备志·措应》中也说：“贼夜围城，则每五十步以一犬系城下，置食其前。城上闻犬吠，则缒火下照，举表加备。”又：军队夜间宿营，警备设施有“狗附”。《国语·晋八》有“候遮捍卫不行”语，韦昭注曰：“昼则候遮，夜则捍卫，捍卫谓罗~~网~~狗附也。……又二十人为曹辈，去垒三百步，畜犬其中，或视前后，或视左右，谓狗附。皆昏而设，明而罢；候遮二十人，居狗附处，以视听候望。”狗的听、嗅觉器官极其灵敏，尤其在夜深人静时，稍有风吹草动，即吠吠报信，因而被视为警备守御的得力助手。

田犬，即猎犬。与守犬的形象大体一样，只是喙有些过长罢了。在田猎活动中，人们借助于犬捕获野兽。汉代社会，上自天子诸侯、下至贵族富人，走马牵犬，田猎成风。南阳汉墓中出土的陶塑猎犬，均为个体静止造型，尚未发现纵迹野兽的场面。然而，此一缺陷在墓壁间嵌镶的画像石刻上得到了充分弥补。如：南阳县英庄汉画像石墓中的围猎图：中央有一座大山，山右一人扬鞭跃马，前有二猎犬飞身追捕鹿群，看去有风驰电掣之感；一人举毕网鹿，山左一人荷戟而立，密切注视着鹿群来向②。唐河针织厂汉画像石墓中的狩猎图：左刻一猎者，双手执毕，欲网一兔；右刻二骑者，催马扬鞭；中刻一猎者，一手执锤，一手抓兔，上刻两只猎犬，凌空飞驰，肢体近乎拉成平线，猛扑一兔③。南阳市王庄汉画像石墓中有两幅狩猎图：第一幅为猎兔图；右刻一猎者，伸臂高呼，放出三只猎犬，其中有两只猎犬飞奔在山峦之间，追逐一只野兔，另一只猎犬已跃至在野兔的前面，回身堵截，野兔即将丧生。第二幅为猎鹿图，中央刻绘连绵不断的山峰，左边一人，执戟放犬，追逐一只仓惶奔逃的小鹿，右边一人，单腿跪地，张弓搭箭，迎射奔鹿，画面生动逼真④。上述狩猎图中的猎犬，一只只都是长喙竖耳，体形轻捷剽悍，与泥塑陶狗形象无异，生动地再现了汉代人们借助于犬狩猎的真实场面。

食犬，蹲卧、侧卧或边走边嗅，膘满肉肥，大耳下垂，睡眼惺忪，形象懒惰。我国食犬之风很早，汉代亦然。古代鸡、狗、豚、猪，都是人们肉食的家畜，故《孟子·梁惠王》上曰：“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由于狗是人们的主要肉食品，因此，社会上就出现了以屠狗为业的人。如~~魏~~人聂政，因家庭贫穷，避仇客游，身居市井，为养老母，不得不鼓刀屠狗为生（《战国策·韩策》）。燕的高渐离，不但善于击筑（筑：古乐器），而且还擅长屠狗，深为荆轲所喜爱（《史记·荆轲传》）。楚汉战争时，在“鸿门宴”上保卫刘邦渡难关的樊哙，原来就是徐州的一个屠狗者（《史记·樊哙列传》）。汉初的肉食，虽仍以牛、羊、猪、狗为主，但沿袭周礼，除祭祀等活动外，一般不食肉。如果平常食肉，则被人们斥责为奢侈。《礼记·王制》规定：“诸侯无故不杀牛，大夫无故不杀羊，士无故不杀犬，庶人无故不食珍。”西汉中期以后，随着铁制农具的推广与普及，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经济的发展，生活的安定和富裕，人们对肉食品的欲望愈来愈高，屠狗杀羊习以为常。《盐铁论·散不足》篇中说：“今闻巷县陌阡屠沽（屠户和酒肆），无故烹杀，负粟而往，挈肉而归。”可见以屠狗为业者之多和食狗、羊、猪、牛的风气之盛。又：“古者不粥~~彘~~，不市食。及其后则有屠、沽、市脯

(干肉)、鱼、盐而已。今熟食遍列，設施成市，作业坠怠，食必趋时，杨豚韭卵，狗膾(切成薄片的狗肉)、马膾(少汁的肉羹)、煎鱼、切肝”等，莫不应有尽有。由古代的不市食，及至后街仅有干肉、鲜肉、酒、鱼、盐出售，而到后来发展到狗膾、马膾、煎鱼、切肝等以供顾客熟食肉类遍列于市，宛城的街头亦不例外，特别是狗膾、马膾，更是人们喜爱的上乘肴馔。所以东汉初年，光武“帝至邯郸，燕王庶兄胡子进狗膾(同膾)、马醢”(《东观汉记·光武帝》)来接待他。光武帝刘秀是南阳人，南阳汉墓中多有泥塑食犬出土，可能与当时人们习惯吃狗肉有关。

另外，还有一种小型的狮子狗(即哈叭狗)在南阳汉墓中也多有出土。此种狗的形象为短腿大身、前肢背部饰有彩带、颈部戴有项圈，项圈与彩带之间有供主人绳索牵拉的钮鼻，通体着黄釉或绿釉，四肢站立，昂首仰面，作献媚主人之状，这种小狗，是汉代统治者玩赏之物。

3 陶狗是摆在汉墓门口的立体造型，全国各地的汉代墓葬中大多都有出土，其中南阳以出土量大、种类多，造型别致而著称。南阳汉墓中出土的陶狗，有的

状若雄狮，野性未羁；有的形如猛虎，狰狞可怖；有的类同狐狸，灵敏机警；有的貌似人面，活泼可爱。形象无不生动逼真，栩栩如生，充分地显示了汉代劳动人民的高度艺术创作才能。

南阳汉墓中出土的陶狗，是汉代无名工匠艺术家们遗留下来的独具匠心作品，具有浓厚的生活气息和明显的地方特色。其制作方法有模制的，有模制与捏塑相结合的。此外还有少量捏制的，有模制与捏塑相结合的。此外，还有少量捏塑的。前两种制法塑成的陶狗，形体较大，均为空心；后一种制法塑成的陶狗形体微小，而且是实心，这可能是和为节省泥料与容易制作、烧造的原因有关。

从时代分期上看，西汉时期的陶狗，一般为泥质灰陶，间或有少量的泥质红陶，形态多是侧卧姿的守犬形象。其制作方法是：首先用泥料雕塑出狗的阳模形体，待凉晒干透后，放入窑内烧制定型；再在陶狗阳模的基础上，用泥料翻制两块对开的陶狗阳模，经过凉干，窑烧，即成固定的陶狗模具(阴模可大量翻制、反复使用)然后用绳子把两块陶狗阴模捆合在一起，将备好的泥饼用手从下部充糊进去，等泥稍干时，把模具掰开去掉，这样陶狗的泥坯就出来了，后凉干入窑，烧至一定火候，停火焖窑；上水的出窑是灰陶狗，不上水的出窑为红陶狗。此一时期制作的陶狗，造型变化不大，手法概括，工艺简单，具有形体适中，比例匀称，写实性强，造型逼真，形象生动等特点，看去给人以舒适之感。

东汉时期的陶狗，一般多为红泥胎，通体饰黄釉或绿釉。品种除原有的守犬外，又增添了田犬，食犬以及狮子狗。造型变化繁多，工艺考究，狗的五官、鬃毛、关节、蹄爪皆清晰可见。制法沿袭西汉的模制工艺，但因陶狗的造型复杂多变，由原来的二模合制发展到多模合制以及模制与捏塑相结合等。其中模制与捏塑的工艺程序是：先用两块或多块阴模合制成狗的形体轮廓，再附加泥条捏塑出狗的耳朵、嘴巴、牙齿、舌头，最后用小刀或木棍刻刺出狗的胡须、鼻隔、鼻孔和耳眼。每种狗的造型巧妙而多变化，神态动势极有韵致，在写实的基础上予以大胆变形和夸张，躯体部分多讲究形似，而面部五官则极力追求神似，在审美情趣上，力求高于真实美，以姿态生动见长。比西汉时期塑造的陶狗更加成熟，有着长足的进步。

捏塑的小型陶狗，西汉、东汉两个时期都有，为工匠艺人用泥料随手捏塑烧造而成，手法概括精炼，爽快利落；形神完美，富有生意。

南阳汉墓中出土的陶狗，最大的高达56厘米，最小的仅有5厘米高。姿态可分正卧、侧卧、蹲卧、站立、竖立、半起半卧、边走边嗅、停步而吠、摇尾乞怜等，每种姿势动态，都被表现得淋漓尽致，耐人寻味。例如：正卧姿，有的四肢匍匐于地，缩颈仰头，竖耳怒目，作一跃而起袭击盗贼之状；有的伸颈昂首，嘴巴微张，眼睛注视远方，有专心守卫门户之意。侧卧姿，有的两爪前伸，昂首竖耳，虎视眈眈，充满着警惕和敌意；有的细颈高挺，双耳半卷，两目炯炯，温驯机敏而可爱。蹲卧姿，有的两前腿直立，臀部蹲坐于地，鼓目张口，象是发现什么动静似的；有的侧首竖耳、眼睛半睁，似是听到了呼唤，但又懒得动身。站立姿，有的四肢站立，伸颈仰面，垂耳张口，似吠日之形；有的头部高扬，眼睛向上，呈讨好主人之象。至于那些竖立的，边走边嗅的，半起半卧的，停步而吠的诸陶狗造型，更是形象生动，皆得其妙。

汉代工匠艺术家们，熟知狗的生活习性，恰到好处地把握着其形体特征，没有把这些陶狗塑成静止的状态，而是静中寓动，动静结合，着重刻划了狗在平时各个动作中的瞬间所表现的固有习性，抓着了狗在各个动作中的一刹那神态，用概括精炼的手法，准确地塑造出狗的各个动作神态，使人们看了并不感到陌生，不仅觉得陶狗的形象可爱，而且还仿佛听到狗的吠声。

汉人张衡曾说过：“画工恶画犬马而好作鬼魅，诚以实事难形而虚伪不穷也。”^①刘安在《淮南子·汜论训》中也说：“今夫图工好画鬼魅而恶憎图狗马者，何也？鬼魅不世出，而狗马可日见也。”然而，汉代南阳不知名的雕塑大师们却能把“传形”与“传神”有机地结合起来，把不同形态的陶狗塑造得如此维妙维肖，神情细腻感人，收到了以形传神、气韵生动的艺术效果，不能不感叹其塑造手法的精妙。

南阳汉代陶狗，造型丰富多彩，独树一帜，别具特色。它们既不是工匠艺术家们主观臆造的产物，也不是照抄现实生活的产物，而是通过对多种狗的姿态缜密观察、记忆、归纳、提炼、变形夸张等几种过程进行的再创造。在造型艺术和塑造方法以及使用工具等方面，也都有自己的特点和艺术表现力，它那生动活泼的艺术风格、细节特征的捕捉，变形夸张的手法，形神兼备的效果，雄浑奔放的气势，所形成的独特艺术魅力，为民族雕塑艺术宝库增添了绚丽的光彩。

总之，南阳汉代陶狗、雕塑是成功的，它朴素大方，典雅厚重，深沉雄大，和汉画像石、画像砖一样，同是中国美术史上的宝贵遗产。深刻地发掘这一艺术的美学价值，不仅可以使我们了解到我们民族艺术之伟大，而且还可以为我今天雕塑艺术的振兴做出新的贡献。

（本文承武汉大学历史系肖光达先生审阅指正，谨致谢忱。）

注 释

考古》1991年1期。

^①《史记·高祖本纪》、《后汉书·杜诗传》。

^④《汉书·召信臣传》。

^②《盐铁论·力耕篇》云：“宛、周、齐、鲁、商遍天下，故乃万贾之富，或累万金，追利乘美之所致也。”

^⑤《后汉书·杜诗传》。

^③《南阳北关瓦房庄汉代冶铁遗址发掘报告》，《华夏

之温、轵、韩之荥阳、齐之临淄、楚之宛丘、郑之阳翟，三川

之二周，富冠海内，皆天下名都。”有的版本“楚之宛丘”作“楚之宛、陈”，宛、指今南阳市、陈、宛丘，均指今淮阳。

⑦《汉书补注》王子侯、恩泽侯、功臣表。

⑧《后汉书·皇后纪》。有光烈阴皇后，和帝阴皇后，和熹邓皇后、桓帝邓皇后，灵帝向皇后及贵人。其中桓帝邓皇后为和熹邓皇后从兄子邓绥之女，亦当为南阳新野人。

⑨计有世祖五女中的皇女中礼、礼刘、绥，显宗十一女中的皇女次、庄、顺帝三女中典皇女成男。另世祖皇女义王封舞阳长公主。

⑩《后汉书三国志补表三十种》东汉部分。

⑪《后汉书·王畅传》

⑫《战国策·齐策》四。

⑬《西京杂记》。

⑭《风俗通义·杀狗磔邑四门》；《淮南子·齐俗训》。

⑮黄崇岳：《我国的原始畜牧业及其与农业的关系窥探》，《中原文物》1983年3期。

⑯《河北磁山新石器时代遗址试掘》，《考古》，1977年

6期。

⑰《河北武安磁山遗址》，《考古学报》1981年3期。

⑱《河北武安磁山遗址的动物骨骼》，《考古学报》1981年3期。

⑲《河南淅川下王岗遗址的试掘》，《文物》1971年10期。贾兰坡张振标：《河南淅川县下王岗遗址中的动物群》，《文物》1977年6期。

⑳㉑黄展岳：《殷商墓葬中人殉人牲的再考察》，附论殉牲祭牲》，《考古》，1983年10期。

㉒《湖北随县曾侯乙墓发掘简报》，《文物》1979年7期。

㉓《河南南阳县英庄汉画像石墓》，《文物》，1984年3期。

㉔周到、李京华：《唐河针织厂汉画像石墓的发掘》，《文物》1973年6期。

㉕《南阳市王庄汉画像石墓》，《中原文物》1985年3期。

㉖《后汉书·张衡传》。 摄影：张新强

(上接第18页)的顿悟，以及中国文艺史上的浪漫主义思潮产生了深远影响，儒家强调纲常名教，庄子哲学则着重“体道见独”，要求一种“我与万物合而为一”的人格观念。以庄子为代表的道家，实际上是对儒家的补充，补充了儒家当时还没有充分发展的人格——心灵哲学，从而也在后世帮助儒家抵抗和吸收、消化了例如佛教等外来文化，构成中国传统的文化——心理结构中的一个很重要的方面。

当然，作为一种相对主义，庄子否定事物质的规定性，割裂了相对和绝对，都是应该加以批判的。同是，庄子哲学中的“安时而顺处”、“不为天下先”、“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等思想给中国文化和中华民族也带来了很多消极影响。我们今天分析庄子的相对主义，应着眼于认识其在中国哲学史、思想史上的地位，对中国哲学乃至文化的深远影响，从而更准确更全面地把握传统文化，反对民族虚无主义，进而为中国文化的再繁荣做出贡献。

注 释

①②③⑦⑥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庄子·齐物论》。

④⑤⑥⑰《庄子·秋水》。

⑬唐君毅：《中国哲学原论》第238页。

⑯《庄子·大宗师》。

㉑㉒《老子》第二章。

㉓《老子》五十八章。

㉔《老子》二十二章。

㉕《西方哲学原著选读》，商务印书馆，第177页。

㉖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

㉗《庄子·天下》。

㉘《庄子·人间世》。

㉙《庄子·至乐》。

第12卷第2期

南都学坛(社会科学版)
ACADEMIC FORUM OF NAN DU
(SOCIAL SCIENCE EDITION)

No. 2, Vol. 12.

1992年

1992

东汉时期乳母干政的历史考察

曹 金 华

东汉，是阶级、民族矛盾异常复杂尖锐的时期，也是统治阶级内部争夺空前激烈时期。特别是进入中期以后，以外戚、宦官和官僚士大夫为鼎足的三大政治势力之间所展开的长期斗争，尤使统治阶级上层呈现出“朱紫共色，粉墨杂糅”的复杂情形。而在这个错综纷纭的斗争过程中，在各种政治势力的夹缝中，帝之乳母，作为天职侍奉幼帝的家奴，也曾多次登上历史舞台，并以其特殊的身份和地位，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起着左右政治和历史发展进程的重大作用，对东汉历史产生着巨大而深刻的影响。因此，把它搬到历史的手术台上进行剖析，是尚有必要的。

一、安帝乳母王圣干政

乳母干政，前世未有，东汉时期开始出现。和帝时，梁节王畅之乳母王礼，“自言能见鬼神事”，与畅从官下忌“遂共占气，祠祭求福”，“云神言王当为天子”^①，挑动梁王发动政变，是为乳母干政的先声。但这还仅在诸侯国内，且未形成大的气候。因此，乳母直接干预朝政，则是从安帝后期开始的。

元兴元年，和帝驾崩，殇帝生百余日即位，逾年夭折。邓太后与兄车骑将军骘定策，迎清河孝王庆子、年仅十三岁的刘祜即位，是为安帝。太后以骘为大将军，犹临朝称制。

邓太后在世时，虽然汲取前朝外戚窦氏失败的教训，比较注意抑制其兄弟子侄的过分骄横，在控制政权方面更多地依恃宦官，“官入隶役，皆加恩借”，“孝悌慈仁，允恭节约”，时称其“历世外戚，无与为比”^②，但毕竟是累世宠贵，称制终身，宗门广大，姻戚不少，宾客奸猾，多干禁宪，加以临朝以来，水旱十载，四夷外侵，盗贼内起，因此也早有久不归政之嫌。以至于司空周章“意不平”，与王尊、叔元茂等谋，欲闭宫门。捕邓骘兄弟，废皇太后^③；杜根、成翊等频频上书，以“帝年长”、劝其归政^④；甚至连太后从兄康，也以其久临朝政，“心怀畏惧，托病不朝”^⑤。然而所有这些人，都被太后一一治罪了。

在这种情况下，安帝乳母王圣，以帝少号聪敏，“及长多不德，稍不可太后意”，及太后征河间王子翼“以为平原怀王后，留京师”，“虑有废置”，更是深感忧虑不安。于是遂“常与中黄门李闰、江京侯伺左右，共毁短太后于帝”^⑥，云太后兄执金吾悝等“言欲废帝，立平原王翼”^⑦，主动向邓氏发起了攻势。及至建光元年(121年)邓太后崩，更是利用“帝每怀忿惧”的心理，积极联合反对邓氏的宦官和阎后等势力，以“谋图不轨，窥觎神器，怀大逆心”

的罪名，共“谮邓骘兄弟及翼”^⑧。此时，适逢宦官先有受罚者，诬告邓骘兄弟悝、弘、闇“先从尚书邓访取废帝故事，谋立平原王得”^⑨，于是帝“追怒”，令有司奏悝等“大逆无道”，遂废西平侯广德、叶侯广宗、西华侯忠、阳安侯珍、都乡侯甫德皆为庶人。骘以不与谋，但免特进，遣就国，宗族皆免官归故郡。郡县逼迫，文广宗及忠皆自杀，骘与子凤并不食而死。骘从弟河南尹豹、度辽将军舞阳侯遵、将作大匠畅皆自杀，贬平原王翼为都乡侯。从而彻底地清除了邓氏势力。

邓氏势力被驱除后，王圣因功赐爵为野王君，李闇、江京皆封为侯，从而“阿母王圣及皇后兄闇兄弟更秉威权，上遂不亲万机，从容宽仁任臣下”，“专听信圣及宦者，中常侍江京、樊丰等皆得用权”^⑩。大司农朱宠以邓氏“罪无申证”，上书追讼之，诏“免官归田里”^⑪。于是王圣遂“因保养之勤，缘恩放恣”，其女伯荣也“出入宫掖，传通奸赂”^⑫，“负宠骄蹇”^⑬，跟着一块作起了威福。史载帝数遣中使伯荣与黄门常侍往来甘陵，“使者所过，威权翕赫，震动郡县，王侯二千石至为伯荣独拜车下，仪仗上僭，侔于人主”。而地方官吏“惶怖遭责，或邪谄自媚，发人修道，缮理亭传，多设储跨，征役无度，老弱相随，动有万计。赂遗仆从，人数百匹”^⑭。

对此，尚书仆射陈忠，以水灾虫蝗、羌戎叛戾等上书安帝，指出“伯荣之威重于陛下，陛下之柄在于臣妾”的厉害关系，然而却是“书奏不省”^⑮。司徒杨震以“九德未事，嬖幸充庭”，“前后赏惠，过报劳苦，而无厌之心，不知纪极，外交属托，扰乱天下，损辱清朝，尘点日月”，建议安帝“速出阿母，令居外舍，断绝伯荣，莫使往来”，“绝婉娈之私，割不忍之心，留神万机，诫慎拜爵，减省献御。损节征发”，然帝“以示阿母等，内幸皆怀忿恚，而伯荣骄淫尤甚”^⑯。

不久，伯荣与故朝阳侯刘护从兄环交通，环遂以为妻，“得袭护爵，位至侍中”。杨震深疾之，复以“高祖与群臣约，非功臣不得封”及“护同产弟威，今犹见在”为由，上疏安帝，然犹“书奏不省”^⑰。

其后，帝诏遣使者大为阿母修第，连里竞街，雕修缮饰，穷极巧伎，攻山采石，其大匠左校别部将作合数十处，“转相迫促，为费巨亿”；圣女永及中常侍樊丰、侍中周广、谢恽等“更相扇动，倾摇朝廷”，“分威共权，属托州郡”，“招来海内贪污之人，受其货赂，至有赃锢弃世之徒复得显用”。杨震复以灾害弥甚、百姓空虚、羌虏抄掠、三边震扰上书朝廷，然犹不见省用。以至丰、恽等见震“连切谏不从，无所顾忌，遂诈作诏书，调发司农钱谷，大匠见徒材木，各起家舍、园池、庐观，役费无数”^⑱。

对于王圣等“骄溢逾法”“卖弄威福”的丑恶行径，杨震不避斧钺，复第四次上书安帝，斥责其嬖幸佞臣“未崇断金”“缮修不止”的劳民伤财之举，指出所带来的道路喧哗，众所闻见的恶劣后果，然而“前后所上，转有切至，帝既不平之，而樊丰等皆侧目愤怨”，最后终于被圣党所谗，遣归本郡。以至震疾奸臣狡猾而不能诛，恶嬖女倾乱而不能禁，饮鸩而卒，仍遭党羽“留停震丧，露棺道侧”^⑲。

此时皇太子保“惊病不安”，避幸野王君王圣舍。太子乳母王男与厨监邴吉等，以“圣舍新缮修，犯土禁，不可久御”，遂与王圣、圣女永及江京、樊丰等“互相是非”，发生争执。而圣等“遂诬谮男、吉，皆幽囚死，家属徙比景”。由于太子年仅十岁，对男有着特殊感情，故而思